

东宁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车辆租赁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黑龙江浩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东宁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车辆租赁（项目编号：[231086]HEXMGL[CS]20240001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车辆租赁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东宁成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东宁成通租赁分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1,195,000.00 元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
1-1	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	本项目采购内容为汽车租赁服务。汽车租赁服务指供应商提供车辆但不提供驾驶人，由采购单位在一定时间内使用该车辆。	1.要求供应商能够提供以下车型：商务别克6台，5700丰田吉普车3台，丰田考斯特1台。2.车辆性能要求：供应商所提供车辆必须能够满足合法、安全的在各种路况行驶的要求，保证车辆驾乘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。所有车辆均为车龄10年以内且行驶里程10万公里以内，具有定期保养手册。3.在车辆运行过程中因车辆故障、交通事故等原因导致车辆不能正常运转的，中标单位要及时提供备用车辆及调配车辆进行转运，如因未按约定接送人员导致的采购方乘车人员发生的交通费，采购方可按相应费用从租赁费中扣除。4.车辆维修、保养、燃油费、过路费、车辆保险费、出差人员差旅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。	三年（1+1+1）模式，根据服务要求一年一签，在保证预算资金安排下，且采购项目预算变动幅度不超过上年5%的，经考核验收合格后，按年续约的方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本年合同履行期限为合同签订后365日历天	按行业合格标准验收，满足服务要求	1,195,000.00	1.0000	项	1,195,000.00

黑龙江浩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2024年07月26日